2020年利通区政府债务余额和限额

情况说明

2019年底，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，自治区财政厅核定利通区2019年政府债务限额为177086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144394万元，专项债务32692万元。2019年底，利通区政府债务余额157558万元，其中：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157558万元（一般债务124866万元，专项债务32692万元）。

2020年，利通区新增政府债券资金26900万元，全部为政府一般债务，主要用于保障吴忠市及利通区重点项目建设。年初预算安排债券付息资金2500万元，实际支付债券利息6263万元（其中：吴忠市预算安排3247万元）。

2020年底，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，自治区财政厅核定利通区2020年政府债务限额为204033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171341万元，专项债务32692万元。2020年底，利通区政府债务余额18470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184700万元（一般债务152008万元，专项债务32692万元）。